

证券代码：600368

证券简称：五洲交通

公告编号：临 2018-012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星期四）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及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分别是梁君、郑海军、张毅、韩钢、周异助、黄新颜、杨旭东董事和赵振、秦伟、咸海波、孙泽华独立董事。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并作出决议：

1. 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广西五洲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广西五洲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提供 1.2 亿元财务资助额度，资助期限自本事项通过审议批准之日起 1 年，资助的资金占用费参照公司取得资金时的综合资金成本收取，相关事宜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具体办理。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7 日